

##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、2024 年 5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和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与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项目质量复核人变更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王福康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项目质量复核人。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内部工作调整原因，现委派王晓康接替王福康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。变更后的项目质量复核人为王晓康先生。

#### 二、变更后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王晓康 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5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。

## 2、诚信记录

王晓康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## 3、独立性

王晓康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## 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5 日